

中国现实经济热点问题系列



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 ——以长三角为例

On Producer Services Industry in Megalopolis:
The Case of the Yangtze Delta

谷永芬 宋胜洲 洪娟 等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中国现实经济热点问题系列



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 ——以长三角为例

On Producer Services Industry in Megalopolis:
The Case of the Yangtze Delta

谷永芬 宋胜洲 洪娟 等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谷永芬等著.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8. 7

ISBN 978—7—5096—0285—0

I. 大… II. 谷… III. 大城市—服务业—经济发展战略—中国 IV. F7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7993 号

出版发行: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11 层

电话: (010) 51915602 邮编: 100038

印刷: 北京亨利达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组稿编辑: 郭丽娟

责任编辑: 郭丽娟

技术编辑: 晓 成

责任校对: 超 凡

720mm×1000mm/16

14.5 印张 276 千字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2.00 元

书号: ISBN 978—7—5096—0285—0/F·275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 (010) 68022974

邮编: 100836

前 言

生产性服务业是我国“十一五”规划中突出强调的重点发展产业之一，它正日益成为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和一个城市或区域强大竞争力的主要标志。世界经济的发展趋势表明，生产性服务业的快速发展是推动世界各国经济增长、就业增加、结构升级的重要力量。

国际经验表明，大都市圈是生产性服务业的重要依托，生产性服务业是大都市圈的重要支柱。两者之间存在着一种相互依赖、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紧密联系。其中，长江三角洲是目前乃至今后我国最为活跃、最具竞争力、最具前途的都市圈，也是我国“十一五”规划中重点发展的区域之一。

目前关于生产性服务业与大都市圈这两个问题的研究非常多，但大多是将两者割裂开来的。所以，本书以长三角为例，将生产性服务业和长三角大都市圈这两个问题结合起来研究，对提升我国大都市圈，尤其是长三角大都市圈的经济水平、产业结构和国际竞争力等，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

本书的逻辑思路是：长三角大都市圈在发展水平上之所以低于纽约、伦敦、东京等著名的国际大都市圈，直接表现为生产性服务业的落后，根本原因在于城市间分工协作的缺乏。而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重要特征也正是分工协作的成熟，所以，分工协作是将生产性服务业和大都市圈连接起来，推动两者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关键所在。所以，本书的特色之处或者创新之处在于：以分工协作为切入点来研究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并将之应用于长三角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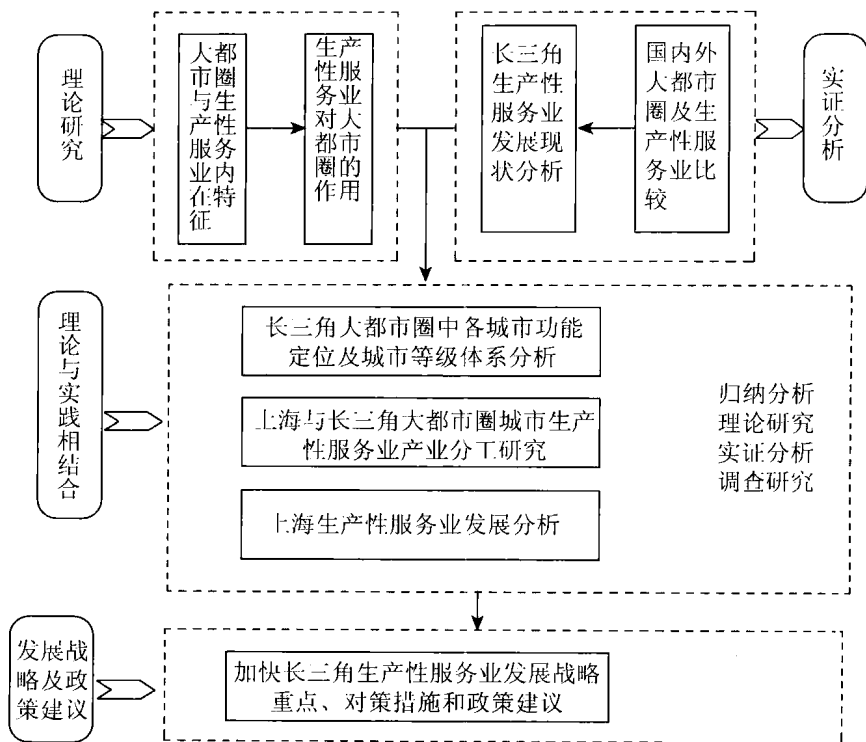
鉴于上述研究思路，我们采取了理论与实证研究相结合，并最终落实于政策研究的思路。

在理论研究方面，采取历史方法和逻辑归纳方法，首先考察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的历史演变过程，对生产性服务业进行了界定，并阐述了知识密集性、城市聚集性等内在特征，尤其是分工协作网络性。其次在考察大都市圈的界定、形成、发展的历史演变过程中，即从城市化到都市圈的基础上，介绍了大都市圈内分工协作特征与模型。最后将生产性服务业和大都市圈两者结合在一起，一方面阐述生产性服务业对大都市功能提升的重要作用，另一方面说明大都市圈中如何布局生产性服务业。

在实证研究方面,首先,对纽约、东京、伦敦、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国内外六大都市圈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尤其是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水平进行比较,总结出国际大都市圈发展过程中的成功经验在于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和城市间的高度分工协作,揭示国内大都市圈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乃是生产性服务业的落后和城市间分工协作的不足。其次,从产业结构演进的角度分析了长三角大都市圈产业结构以及上海市产业结构演变的过程。再次,从城市的角度,在分别介绍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宁波等主要一、二级城市的社会经济以及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状况的基础上,揭示长三角大都市圈城市间分工协作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加强分工协作的必要性。最后,从产业的角度,在分别阐述长三角大都市圈内金融、信息、物流、会展以及专业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状况的基础上,揭示各个产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一些具体问题以及共同存在的问题。

综上所述,在理论研究和实证研究的基础上再进行规范分析,提出各个城市的功能定位、发展重点、分工协作模式以及对策措施等。在对策研究方面,针对长三角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吸取国内外大都市圈和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经验与教训,提出以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为动力,以城市分工协作作为手段的发展战略,并进一步提出各级城市的产业分工与功能定位,以及推进各个生产性服务业的战略措施和各级城市相互协作的相关政策,提高长三角大都市圈经济发展水平和国际竞争力。

正如本书所强调的分工协作的重要性,我们的研究工作也是在分工协作中完成的。首先对本书的研究思路和研究大纲进行初步设计,在多次讨论的基础上不断完善;然后大家进行分工,在总体框架指引下各自完成了部分初稿;再经过其他成员进行修改和完善;最后进行全面统稿,完成本书的写作。具体撰写和修改完善的工作如下:第一章:宋胜洲、洪娟;第二章:谷永芬、费军伟;第三章:洪娟、宋怡欣;第四章:谷永芬、宋怡欣;第五章:谷永芬、何建;第六章:洪娟、宋胜洲;第七章:谷永芬、洪娟。谷永芬同志在大纲设计、初稿撰写和最后统稿等各个方面进行了全面的协调,宋胜洲同志在大纲设计和全面统稿中进行了相应的协助工作,吴倩、王丽坤在数据收集方面给予了很大帮助。本书得到了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产业经济学学科建设项目和科研团队培育计划的资助。



由于本书写作时间仓促，更由于学识水平和研究能力的局限，我们的研究尚欠深入，存在很多问题和不足。希望能够得到各方面专家及研究工作者的批评指正，以期在今后的研究工作中不断提高和改进，取得更好的研究成果。

谷永芬

2008年4月25日

目 录

第一章 生产性服务业与大都市圈	1
第一节 生产性服务业	1
一、服务业	1
二、现代服务业	7
三、生产性服务业	11
四、生产性服务业的分工协作	13
第二节 大都市圈	18
一、大都市圈的内涵特征	18
二、大都市圈的形成与发展	23
三、大都市圈的分工协作	29
第三节 生产性服务业与大都市圈	32
一、生产性服务业与城市服务功能	32
二、生产性服务业与城市空间布局	36
三、生产性服务业与大都市圈分工协作的内在统一	41
第二章 国内外大都市圈的比较	46
第一节 国际大都市圈	46
一、纽约大都市圈	46
二、伦敦大都市圈	52
三、东京大都市圈	56
第二节 国内大都市圈	61
一、长三角大都市圈	62
二、珠三角大都市圈	69
三、京津冀大都市圈	72
第三节 国内外大都市圈的比较	76
一、国际大都市圈的成功经验	76
二、国内大都市圈存在的主要问题	79

三、主要结论	80
第三章 长三角大都市圈产业结构的动态演进	83
第一节 产业结构演进和优化理论	83
一、产业结构演进的一般规律	83
二、产业结构优化理论	85
三、第三产业结构优化	86
第二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产业结构的演变	89
一、长三角大都市圈产业结构的变迁	89
二、上海市产业结构的变迁	93
第三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服务产业竞合趋势	96
一、对长三角产业同构问题的再认识	96
二、长三角大都市圈内各地区之间的差异与竞争	97
三、长三角大都市圈服务业竞合趋势	101
第四章 长三角大都市圈内主要城市的生产性服务业	102
第一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的分合变迁	102
一、三阶段变化	102
二、目前长三角大都市圈地区范围界定	103
第二节 上海的生产性服务业	104
一、上海市服务业产业结构的变迁	104
二、上海市的集聚效应	106
三、上海市服务业存在的问题	108
第三节 南京与苏州的生产性服务业	109
一、南京的生产性服务业	109
二、苏州的生产性服务业	112
三、南京与苏州在长三角生产性服务业网络的作用与地位	116
四、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趋势	117
第四节 杭州与宁波的生产性服务业	118
一、杭州的生产性服务业	118
二、宁波的生产性服务业	125
三、浙江省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趋势	128
第五节 其他城市的生产性服务业	129
一、长三角服务业的发展趋势	130
二、各城市服务业竞争力分析	133

三、长三角城市间服务业存在的问题·····	136
第五章 长三角大都市圈的主要生产性服务业网络 ·····	141
第一节 金融服务业·····	141
一、发展概况·····	141
二、存在问题·····	146
三、小结·····	148
第二节 物流服务业·····	148
一、发展概况·····	148
二、存在问题·····	152
三、小结·····	153
第三节 信息服务业·····	154
一、发展概况·····	154
二、存在问题·····	157
三、小结·····	159
第四节 会展服务业·····	159
一、发展概况·····	159
二、存在问题·····	162
三、小结·····	164
第五节 专业服务业·····	164
一、发展概况·····	164
二、存在问题·····	174
三、小结·····	175
第六章 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分工模式与发展 ·····	176
第一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层次分析·····	176
一、指标的确定·····	176
二、权重的确定·····	178
三、综合评价·····	178
四、评价的结果·····	179
第二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城市等级体系·····	180
一、核心城市——上海·····	180
二、二级城市——南京、苏州、杭州、宁波等·····	181
三、三级城市——其他城市·····	182
第三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各级城市功能定位·····	183

一、核心城市——上海的优势与定位·····	183
二、二级城市——南京、杭州等的优势与定位·····	184
三、其他城市的优势与定位·····	186
第四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分工模式选择·····	187
一、从独家垄断的垂直分工到双寡头垄断和多头竞争水平 分工绩效比较·····	187
二、模型拓展：领导—跟随价格型寡占分工模型·····	189
三、结论与基本判断·····	190
第七章 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分工协作的发展战略 与政策措施 ·····	192
第一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分工协作的发展战略·····	192
一、国内大都市圈分工协作的发展战略·····	192
二、长三角大都市圈的生产性服务业分工协作战略定位·····	196
三、上海优先发展的分工驱动战略模式选择·····	198
四、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战略重点·····	200
第二节 长三角大都市圈生产性服务业分工协作的政策措施·····	203
一、长三角大都市圈分工协作的政策措施·····	203
二、生产性服务业基于大都市圈分工协作的政策措施·····	206
参考文献 ·····	212

第一章 生产性服务业与大都市圈

生产性服务业和大都市圈都是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和专业化分工协作不断深化的产物，两者之间存在着紧密的联系：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必须依托于城市，尤其是大都市，反过来，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又进一步促进城市的发展和功能升级，两者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第一节 生产性服务业

生产性服务业是生产力不断发展和专业化分工逐步深化而出现的新型产业形态，它们不同于传统服务业，不仅具有知识密集性的特征，也还具有明显的分工协作网络的特征，这主要体现在企业内部、区域之间以及与制造业之间三个方面。为什么生产性服务业具有这样的特征呢？这就需要从生产性服务业的产生发展、内涵与外延、特征与功能等方面来理解。

一、服务业

生产性服务业是从一般服务业中发展过来的，只有沿着服务、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这样一种不断深入的逻辑思路，才能够真正理解生产性服务业的内在本质特征以及外在表现形式。另外，在我国，还出现了一个现代服务业这样一个特殊概念，与生产性服务业概念密切相关，在此我们一起进行相关讨论。

（一）服务

“服务”一词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含义：第一，服务作为一种生产经营活动，与产品一样可以满足顾客的需要；第二，服务也可以作为一种产品，随同产品一起被生产和消费；第三，服务成为一种职业，可以与物质生产部门一样为人们提供就业；第四，服务成为一种产业，与物质生产部门一起形成完整的国民经济体系。

在经济学中，服务一直是一个有争议的经济学范畴。亚当·斯密则认为，

服务并不创造价值,是非生产性活动。这是因为亚当·斯密没有认识到服务的生产和消费是同时进行的。马克思认为:“服务这个名词,一般地说,不过指的是劳动所提供的特殊使用价值,就像其他一切商品也提供自己的特殊使用价值一样;但是这种劳动的特殊使用价值在这里取得了‘服务’这个特殊名称,是因为劳动不是作为物,而是作为活动提供服务的……”^①这说明,马克思强调服务和商品在本质上的一致性,即都具有使用价值。约翰·希克斯则把各种服务都纳入生产的范畴之中。

在实际经济活动中,服务作为一种活动和一种职业,在人类历史中早已有之,如中国早在周朝就有“市”、“食”、“宿”、“道”、“津”等。但是,服务业作为一个完整概念被提出并进行系统研究是在20世纪以后。之所以对服务业的研究被人们所忽视,除了认为服务是非生产性劳动的理论误区和服务职业“低贱”等主观偏见之外,更是因为服务相对于产品而言在客观上很难把握。那么,服务相对于产品而言,到底有什么不同的特征呢?

一般认为,相对于产品而言,服务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主要特征:第一,不可感知性。服务在空间形态上是非实物的、无形的、非直接可见的,所以,在事前生产者无法向消费者准确地描述服务的质量信息,消费者也无法知道服务的品质或质量信息,这容易造成事前的交易困难和事后的交易纠纷,这是阻碍服务发展的重要原因。第二,不可分割性。这可以体现在两个方面:在时间上,服务的生产和消费必须同时进行,所以又称作同时性、即时性。这一特性意味着服务是不可以存储的,这使得服务无法大规模地生产。在空间上,服务的生产和消费必须在同一地点进行,即不能转移或运输。第三,异质性。服务往往因人、因时、因地而异,难以实行标准化的生产和消费,这导致服务质量难以得到保证。第四,服务的所有权不可转让,因为服务本身就是无形的、转瞬即逝的,或者说根本就不存在所有权。

上述四个方面的特征,是服务作为一种活动或者产品而言的。如果服务作为一种产业,又具有什么特征呢?这需要从产业的角度来考察。

(二) 产业

一般认为,经济学中的产业概念比较模糊,其定义并没有取得统一。在戴伯勋和沈宏达主编的《现代产业经济学》教科书中列举了以下一些定义:一是指现代经济生活中从事生产或作业的各行业、各部门以及企业和私人服务单位的集合,或者说,产业是为国民经济提供产品或服务的经营单位的集合;二是指生产同类产品或提供类似服务的经营单位的集合,产业的外延是各种行业及

^① 转引自李朝鲜:《理论与量化:现代服务业发展研究》,中国经济出版社,2006年,第3页。

相似行业的国民经济部门；三是指存在并发展于社会生产劳动过程中的技术、物质和资金等要素及其相互联系构成的社会生产的基本组织结构体系；四是指广义的产业概念，即从事国民经济中同性质的生产或其他经济社会活动的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和个体的总和；五是指狭义的产业概念，即直接从事同类经济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的总和^①。在史忠良主编的《产业经济学》教科书中则认为“产业”这一概念介于微观经济细胞（企业和家庭）与宏观经济单位（国民经济）之间的若干“集合”。相对于企业来说，它是同类企业的“集合”；相对于国民经济来说，它是国民经济的一部分^②。其实，有关产业的定义远远不止上述所列的几种，可以说是五花八门。与日常生活中行业、部门，甚至产品等概念都存在交叉关系，的确难以明确区分。甚至有人认为需要针对不同的研究目的，给予相应的特定定义^③。

我们认为，产业作为一个基本的经济学概念，虽然定义没有得到统一，但正如前面所列举的众多的定义所揭示的，其内涵还是相对明确的，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产业既不是一个个体概念（如个人、企业、单位、机关等行为主体），也不是一个总体概念（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宏观经济或国民经济），而是一个介于两者之间的一个群体概念（特定个体形成的集合）。第二，既然是一个集合，那么其内部组成的个体必然存在一定的相同特性，这就是从事同类的生产经营或者社会事务活动。这两点是比较明显的特征，不同的产业定义都会涉及。第三，作为一个群体，产业内部个体之间的关系是以直接的竞争或合作相连的横向关系，这完全不同于组织内部是以命令与服从相连的纵向关系，不同于国民经济中上下游产业之间以自然技术关系相连的纵向关系，也不同于国民经济中非直接关联产业之间的合作或竞争的间接横向关系。所以，我们认为，直接的竞争与合作关系是构成一个产业最重要的内涵特征。

相对于产业的内涵特征来说，产业的外延界定更加难以统一，这是因为：第一，实际生产过程十分复杂，很难准确区分不同性质的生产经营活动；第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技术创新，不断地产生一些新的产业类型，也可能淘汰一些旧的产业；第三，尤其重要的是，随着专业化分工的不断深化，在旧的产业中会逐渐分出新的产业，甚至在产业内形成分工，使得产业之间的界限更加模糊。所以，需要探索不同的产业划分标准和方法，并区分不同的产业类型。大致地，与我们的研究有关的产业划分方法主要有以下几种：

① 戴伯勋、沈宏达：《现代产业经济学》，经济管理出版社，2001年，第51页。

② 史忠良：《产业经济学》，经济管理出版社，2000年，第1页。

③ 杨公朴、夏大慰：《现代产业经济学》，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1页。

(1) 两大产业分类法。马克思将全社会的物质生产部门分为两大部类：生产资料生产部门（即第Ⅰ部类）和消费资料生产部门（即第Ⅱ部类）。西方经济学中也有消费品产业和资本品产业以及最终产品产业和中间产品产业之类的两分法。这种划分方法有利于揭示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迂回和循环的再生产特性，这也对后面的服务业进一步细分为消费性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提供了启示。

(2) 三次产业分类法。最为著名的产业划分方法是第一、二、三次产业：取自于自然的生产部门、加工取自于自然的生产部门、繁衍于有形物质财富生产之上的无形财富的生产部门。这种划分与日常生活中所熟知的农业、工业、服务业大致相对应^①。这种划分方法揭示了产业发展和分工演进的一般历史规律。本书要研究的服务业也正是这种划分方法的产物，所以要从分工和协作的角度着手。

(3) 标准产业分类法。联合国为了统一国民经济统计口径和世界各国产业不同分类，提出将全部的经济活动分成十个大项，并对每个大项又进一步地划分为若干中项、小项和细项，而且每一级都有规定的统计编码。这是三次产业划分方法的进一步的细化和标准化。我们后面也要对生产性服务业进行细分。

(4) 要素集约产业分类法。根据生产过程中对特定生产要素的依赖程度的不同，将产业划分为劳动密集型产业、资本密集型产业和技术或知识密集型产业等。这种划分方法也揭示了产业发展的一般规律，这对后面分析生产性服务业的内在特征具有重要的意义。

另外，还有一些其他分类方法，也不同程度地反映了一些产业的内在特征或演变的内在规律：上游产业与下游产业；朝阳产业与夕阳产业；主导产业或支柱产业、基础产业；新兴产业或幼稚产业、成熟产业、衰退产业等。

（三）服务业

在 20 世纪以后，尤其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服务成为了一个独立的产业，而且得到非常迅速的发展，远远超过了农业和工业的发展速度，其产值比重和就业人数也逐渐超过了农业和工业，成为国民经济和产业体系中的主体部分，标志着人类社会由农业社会和工业社会进入了“服务经济”、“后工业社

^① 一般认为，第一、二、三次产业和农业、工业、服务业这两种产业划分的结果大致相同，这两组概念也经常交叉使用，并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在理论上和中国国家统计局更多的使用的是三次产业的划分，而在世界银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等更多地使用后面一种划分方法。不过，现在以“服务业”概念代替“第三产业”概念符合国际惯例。2000 年，第十五届五中全会上将第三产业的概念改称为“服务业”，因此第三产业在宣传上用得越来越少了。

会”时代。服务业逐渐成为各国经济新的增长点，服务贸易也成为国际贸易发展最快的领域，成为竞争的焦点。

尽管服务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影响日益上升，但服务业这样一个基本经济概念至今也没有形成一个广泛接受的定义。这其中的主要原因还是服务本身的内涵特征难以准确把握。一般认为，服务业具有以下特征（见表1-1）。

表 1-1 服务业的一般特征

特征类型		特征描述
服务生产	技术、厂房和设备	固定设备投入少，营业场所投资大
	劳动力	有些服务业对技能要求不高，只需要一定的专门知识，甚至可以采取临时工或兼职工；有的服务需要非常专门的技能，特别需要人际关系处理技巧
	劳动过程的组织	劳动者从事技能性工作，对员工的工作细节只能进行有限的管理和控制
	生产特征	生产通常是非持续的，规模经济是有限的
	产业组织	有些是国有的公共服务，有些是规模较小的家族企业和私营企业，但却有很强的优势
服务产品	产品特征	无形的，常常是信息密集型产品；很难储存或运输；很难将服务过程和产品分开
	产品特色	通常依据客户的需求定制
	知识产权	难以保护，很少能够申请专利保护，虽然版权或设计权可能做到，但许多服务创新容易被复制；声誉至关重要
服务消费	产品支付	生产和消费在时间和地点上是不可分离的，通常顾客和供应商中必须有一方去会见另一方
	顾客作用	服务业的客户导向，其设计或生产过程需要顾客的参与
	消费活动的组织	通常难以将生产和消费分离，尽管自助服务也很平常
服务市场	对市场的组织管理	有些服务是通过公共部门的行政手段提供的，有些服务的成本是与产品捆绑在一起销售的，如零售部门
	管制	在一些服务业中行业管制是常见的
	营销	很难预先证实所提供的服务品质

注：见 Miles (1993)，转引自李朝鲜（2006：15~16）。

因为对服务业的内涵难以确切把握,所以,对服务业的界定更多的是从其外延的角度着手的,这就是服务业的类型划分。大致地,服务业有以下的分类:

第一,根据服务手段进行分类,大致有三种:体力服务业(如家政服务)、智力服务业(如咨询业)、需一定设备的服务业(如运输业、旅馆业)。这一种划分方法比较直观,从日常生活的体验都可以感受到。这对传统服务业与现代服务业的划分有一定的意义。

第二,根据服务特征的分类。黄少军(2000)从服务特征的角度,将服务业划分为:网络型服务业(交通仓储业、批发业、金融业、通信业)、交易成本型服务业(研发、设计、信息处理、会计、法律、管理等咨询服务以及政府公共服务)、最终需求型服务业(包括个人服务和社会服务)。我们认为,这种划分对理解什么是本书所要研究的生产性服务业具有非常重要的启示意义。大致来说,前两种属于生产性服务业的范围。

第三,根据服务功能的详细分类。OECD将服务业划分为5个大类:批发零售餐饮和旅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电信业、金融保险房地产和商业服务业、社区社会及个人服务业、政府服务业。世界贸易组织(WTO)将服务业分为12个大类(每个大类下面划分为若干小类):商务服务(专业服务、计算机及其有关服务、研究与开发服务、房地产服务、无经纪人介入的租赁服务、其他商务服务)、通信服务(邮政服务、快递服务、电信服务、视听服务)、建筑及有关工程服务、销售服务(经纪人服务、批发贸易服务、零售服务、特许权)、教育服务、环境服务、金融服务(所有保险及与之有关的服务、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健康与社会服务、与旅游有关的服务、娱乐、文化与体育服务、运输服务、其他服务。联合国标准产业分类(ISIC1990)将服务业分为:商业及零售业;酒店旅游业;交通仓储、通信业;金融中介;房地产、租赁和经营活动;公共行政和国防;教育;医疗及相关社会服务;其他社会社区服务;家庭雇用服务;国际及跨国组织。1987年我国国家统计局认为第三产业分为5个层次:流通服务、为生产服务、为生活服务、为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和居民素质服务以及为社会公共需要服务。国家统计局2003年所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三次产业划分规定》中认为,第三产业包括以下15个门类:①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②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③批发和零售业;④住宿和餐饮业;⑤金融业;⑥房地产业;⑦租赁和商务服务业;⑧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察业;⑨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⑩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⑪教育;⑫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⑬文化、教育和娱乐业;⑭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⑮国际组织。如果不计算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这2个公共管理门类,这样划入服务业的就有13个门类,42个大类。这种分

类方法很全面，在实际统计中是必不可少的，是标准化的分类方法，但对理论研究的作用要间接一些。

二、现代服务业

现代服务业的概念是我国特有的提法，在国外并不多见。“现代服务业”的提法最早出现在 1997 年 9 月党的十五大报告中，后来在 2000 年 10 月十五届五中全会关于“十五”计划建议中明确提出“要发展现代服务业，改组和改造传统服务业”。200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胡锦涛同志指出：“要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继续发展传统服务业，大力发展社区服务业，提高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2002 年 11 月，党的十六大报告中进一步明确提出“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提高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2003 年 6 月起，国务院开始组织制定未来 15 年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而现代服务业发展的科技问题研究专题被锁定为 20 个专题之一。2005 年 10 月，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指出，要“大力发展金融、保险、物流、信息和法律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如此，现代服务业成为我国各级政府产业发展政策中的一个正式提法。那么，到底哪些产业才是现代服务业？它们具有什么样的内在特征呢？

理论界对现代服务业与服务业两个概念之间一直存在争论：第一，等同论。认为现代服务业只是一种宣传的提法而已，在本质上与服务业并没有任何区别。第二，含量论。现代服务业中“现代”一词的含义就是知识或技术含量较高、劳动附加值较高。第三，新兴论。认为现代服务业是从传统服务业之外新发展出来的。第四，升级论。认为现代服务业是第三产业或服务业内产业结构升级的结果。第五，现代论。认为它是和现代制造业或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相对应的一个概念。

（一）现代服务业的内涵特征

我们认为，现代服务业中的定语“现代”一词包含了相对的、动态的内涵含义，具体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从时间角度看，它是“新出现的”，原来没有的；二是从质的角度看，它包含更多的技术知识含量。这是因为随着技术的进步、管理的提高以及经济的发展，服务业产生很大的变化。

第一，技术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导致服务活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原有服务业的一些特点。信息技术的发展使得服务有形化或物化，如磁带、光碟；服务的物化也使得储存成为可能，甚至比商品更便于储存；通信和网络技术使得服务在空间转移也成为可能，甚至比商品的运输更为便捷；管理水平的提高使得服